

10/2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

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06-6357716#220

傳真：06-6370452

電子信箱：fda75@tncghb.gov.tw

710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

受文者：台南市牙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4日

發文字號：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18209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配合回收驗章「"瑞思邁"面罩（未滅菌）（衛部醫器輸壹字第017644號）」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許可證之醫療器材，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10月19日衛授食字第1071608254號函辦理。
- 二、旨揭藥物許可證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藥物回收處理辦法」之規定，配合廠商辦理藥品下架回收事宜。
- 三、相關公告註銷藥物許可證資訊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藥物許可證資料庫（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業務專區>醫療器材>資訊查詢>醫療器材許可證資料庫）或各類月報查詢系統（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首頁>業務專區>醫療器材>藥物許可證暨相關資料查詢作業）供下載查詢。

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台南市診所協會、台南市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台南市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台南縣藥劑生公會、社團法人大台南中醫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中醫師公會、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直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

裝

訂

線	收文
107.11.1	
<input type="checkbox"/> 存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轉知
PO	擬
經	辦
原	正本
2018	簽
1107	名

副本：

局長陳怡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